

台山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林基路红色教育实践基地 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（资质）要求

中介机构需具备工程设计（建筑装饰工程通用专业）乙级或以上资质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，对建设工程所需的技术、经济、资源、环境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、论证，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文件。项目地点为台山市都斛镇，项目总投资约 24.06 万元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都斛镇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本项目投资金额约 24.06 万元，参照原国家计委、建设部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计价格[2002]10 号）（2002 修订本）的收费标准，结合市场调节价，工程设计费为：

工程造价 24.06 万元 $\times$ 4.5% $\times$ 1.15=1.25 万元。（其中 4.5%取值是根据 P297 页 9 附表-附表一-序号 1 收费，1.15 取值是根据 P275 页续表 7.3-1 工程设计条件 III 级第 6 点和 P167 页〔解释〕第 4 点收费）。服务费暂定为 1.25 万元。中介机构方案响应按 1.25 万元至 1 万元区间进行报价。

最终服务金额以市财政局审核定价为准，暂不做评估与测算。

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无要求，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